

##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3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潘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份质押情况

2018年1月3日,建潘集团因补充运营资金将其持有的公司710,000.00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1月3日，购回交易日为2020年5月22日，回购期限为870天。相关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此次质押的710,000.0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06%。

#### 二、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2017年12月28日,建潘集团将其于2017年7月18日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4,000,000.00股中的1,660,000.00股（公告编号为2017-030）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解除质押

股份数量为 1,66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48%。

### 三、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建潘集团共计持有公司限售流通股 29,150,531.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3.51%。截止目前，建潘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 3,05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46%，占公司总股本的 4.55%。

### 四、股份质押的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建潘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实质性资金偿还风险，也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3 日